证券代码：874499　　证券简称：迅达工业　　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7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　√电子通讯会议

3.会议召开地点：瑞安市南滨街道江南大道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4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潘彰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潘高杰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潘彰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盘活存量资产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聚焦核心业务发展，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调研、审慎论证，拟将公司名下位于瑞安市南滨街道江南大道 222 号的厂房及附属设施对外处置。现将相关事项提请董事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拟处置厂房不动产权证号为浙（2022）瑞安市不动产权第 0002985 号，土地使用权面积 52878 ㎡、房屋建筑面积 46744.19 ㎡，使用期限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6 年 05 月 30 日起至 2066 年 05 月 29 日止，用途为工业用地/工业，产权清晰（存在抵押，无查封、无租赁），目前为自用状态。除公司保留的指定设备外，厂房内其余附属设施、固定装修等均包含在本次处置范围内。

二、出售必要性说明

本次处置该厂房及附属设施，系公司基于业务布局优化、资产结构调整的审慎决策：一方面可剥离非核心低效资产，降低厂房持有期间的维护、管理等运营成本；另一方面可快速回笼大额资金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聚焦核心主业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三、资产处置核心内容

上述厂房及附属设施由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指定单位收储回购，并通过招拍挂的方式处置。

四、提请审议事项

1. 审议同意本次资产处置事宜；

2. 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、竞拍对接、合同签署、抵押解押、产权过户、资产交付等全部相关事项，授权有效期至本次交易全部完成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处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迅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7 日